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关于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设想和有关要求》的函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3/2021\\_2022\\_\\_E5\\_9B\\_BD\\_E5\\_9C\\_9F\\_E8\\_B5\\_84\\_E6\\_c80\\_323305.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3/2021_2022__E5_9B_BD_E5_9C_9F_E8_B5_84_E6_c80_323305.htm)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

《关于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设想和有关要求》的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土资源厅（国土环境资源厅、国土资源局、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房屋土地资源管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土资源局：根据部《关于开展设立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05〕197号）精神，以及《关于编制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建设方案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06〕42号）的要求，为指导有关县（市、区）开展信息化建设工作，编制好示范区建设方案，部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建设协调小组编制了《关于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设想和有关要求》（见附件），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附件：关于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设想和有关要求二

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关于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设想和有关要求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本农田保护有关工作的意见》（国土资发〔2005〕196号）和《关于开展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05〕197号）精神，为指导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建设实现监督管理信息化及编制好示范区建设方案，特提出以下设想和有关要求。一、信息化工作思路、目标和步骤（一）基本思路 以包括基本农田现状信息在内的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为基础，建立基本农田保护数据库及基本农田保护管

理信息系统，建立国家、省、市、县四级互动的基本农田网络化管理运行体系，实现基本农田保护基础信息与日常更新管理的计算机化、网络化，使各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快速准确掌握基本农田现状与利用变化情况，同时通过定期的遥感监测，加强对基本农田保护的监督与管理。（二）工作目标通过建立基本农田保护数据库和管理信息系统及其运行维护制度，逐步实现基本农田信息网络化采集、管理、分析、上报的技术体系，保证基本农田信息的现势性，建立基本农田保护监督管理的长效机制。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